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619　证券简称:海螺型材　公告编号:2012-20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任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海及会计主管人员乐健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调整后)	上年度期末(调整前)	增减变动(%)
总资产(元)	3,983,261,463.10	4,058,134,460.92	4,058,247,854.21	-1.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033,913,307.57	2,005,577,070.59	1,998,430,396.35	1.41%
股本(股)	360,000,000	360,000,000	360,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65	5.57	5.55	1.4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调整后)	上年同期(调整前)	增减变动(%)
营业总收入(元)	703,942,504.65	648,808,449.12	648,808,449.12	8.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336,236.98	6,937,229.07	5,671,750.71	308.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8,845,812.52	-86,126,318.49	-86,126,318.49	-8.4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190	-0.2392	-0.2392	-8.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87	0.0193	0.0158	308.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87	0.0193	0.0158	308.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1%	0.35%	0.29%	增加1.06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2%	0.35%	0.28%	增加0.47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附注(如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926,111.7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7,680.43	
所得税影响额	-3,228,675.1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8,311.13	
合计	11,786,805.95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2,829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安徽海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5,445,455	人民币普通股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33,954,545	人民币普通股
江西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资金信托(金狮110号)	2,686,637	人民币普通股
宁波大榭开发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519,211	人民币普通股
李振龙	1,003,9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俊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陈婉清	962,700	人民币普通股
禹玉红	863,400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市冠油化工有限公司	749,700	人民币普通股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743,12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相关财务指标变动情况如下:

1、预付账款:本报告期末,预付账款比期初增加111.28%,主要是增加原料采购,预付款增加;

2、在建工程:本报告期末,在建工程比期初增加1265.43%,主要是新建项目工程支出增加;

3、应交税费:本报告期末,应交税费比年初下降293.15%,主要是存货较期初上升,应交增值税减少;

4、销售费用:本报告期,销售费用同比增加65.29%,主要是销售人员增加,工资薪酬上升,以及运费上升所致;

5、营业外收入:本报告期,营业外收入同比增加10842.04%,主要是报告期内取得补贴收入同比增加;

6、利润总额、净利润:本报告期,利润总额同比增加230.72%、净利润同比增加308.47%,主要是原材料价格同比下降导致毛利率上升,以及补贴收入同比增加所致;

7、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101.39%,主要是报告期内借款同比减少。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有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以下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本报告期没有接待投资者实地调研、电话沟通和书面问询。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长:

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000619　证券简称:海螺型材　公告编号:2012-18

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的通知于2012年3月30日发出,会议于2012年4月9日上午在公司办公楼五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任勇先生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监事会成员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一季度报告》;

与会董事在对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全面了解和审核后,均认为:公司严格按照股份制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并根据《会计准则》编制了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该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我们保证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因所得税税率变化调整2011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公司于2012年3月30日披露的2011年度报告,母公司企业所得税按25%的税率计算。鉴于目前公司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办理完毕相关备案手续,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自2011年1月1日起三年内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按15%的所得税税率对2011年度财务报告相关数据进行了调整。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因所得税税率变化对2011年度财务报告相关数据进行调整是恰当的,能够提高公司的财务信息质量,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同意进行调整。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会议认为公司符合现行发行公司债券有关规定的要求,具备发行公司债券的条件。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并逐项表决通过了《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一)发行规模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8.5亿元。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不向公司股东配售。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债券期限及品种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期限为不超过7年,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为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具体期限构成和各期限品种的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相关规定、市场情况和公司资金需求情况确定。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的利率及利率确定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一致,并经监管部门备案后确定。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拟主要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及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募集资金用途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公司债务结构确定。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负债情况,将用于偿还公司债务的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股东借款在内的公司债务。

由于本款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任勇、齐生立、汪鹏飞回避表决,由六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担保条款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拟由公司股东安徽海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由于本款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任勇、齐生立、汪鹏飞回避表决,由六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上市场所

公司在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后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次公司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偿债保障措施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①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②暂缓重点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③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④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

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届时的市场条件,从维护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实际情况,制定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具体方案,以及修订、调整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发行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发行数量、债券期限、债券品种、是否分期发行及发行期数、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发行时机(包括是否分期发行及发行期数等)、担保方案、募集资金用途、是否设置回售条款和赎回条款等创新条款、评级安排、具体申购办法、具体配售安排、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债券上市等与发行条款有关的全部事宜;

2、聘请中介机构,办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申请的申报事宜,以及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的上市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及上市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包括但不限于募集说明书、保荐协议、承销协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上市协议、各种公告及其他法律文件等)和根据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

3、为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选择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及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4、如监管部门对发行公司债券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根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5、根据相关证券交易场所的债券发行及上市规则,办理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及上市有关的其他具体事项;

6、本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任勇先生为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的获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及董事会授权具体处理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有关的事务。

上述或授权人士有权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确定的授权范围及董事会的授权,代表公司在本次公司债券发行过程中处理与发行、上市有关的事宜。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定于2012年5月7日上午10:00在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五届二十九次董事会会议、五届三十次董事会会议以及五届十三次监事会会议提交的需由股东大会审批的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的《关于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日

证券代码:000619　证券简称:海螺型材　公告编号:2012-19

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3月30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于2012年4月9日在公司办公楼五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俊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审议程序进行了全面审核,发表意见如下:

1、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公司201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审议程序规范合法,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3、参与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严格遵守保密规定,无损害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4、公司监事会及监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因所得税税率变化调整2011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公司于2012年3月30日披露的2011年度报告,母公司企业所得税按25%的税率计算。鉴于目前公司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办理完毕相关备案手续,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自2011年1月1日起三年内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司按15%的所得税税率对2011年度财务报告相关数据进行了调整。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因所得税税率变化对2011年度财务报告的相关数据进行调整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同意进行调整。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日

证券代码:000619　证券简称:海螺型材　公告编号:2012-21

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后(详见公司于2012年3月21日披露的2012-04号公告),积极向税务部门办理备案手续,以落实高新技术企业15%的所得税优惠政策。目前,相关备案手续已完成,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自2011年1月1日起三年内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公司于2012年3月30日披露的2011年度报告,母公司企业所得税按25%的税率计算。经公司五届三十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2011年财务报告按15%的所得税税率进行调整,详见公司同日公告的《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五届三十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和《关于因所得税税率变化调整2011年度财务报告的公告》。

公司2012年一季度报告中,母公司企业所得税按15%所得税编制,并对2011年同期相关数据进行了调整。敬请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日

证券代码:000619　证券简称:海螺型材　公告编号:2012-22

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因所得税税率变化调整2011年度财务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第三十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因所得税税率变化调整2011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现将调整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因所得税税率变化调整2011年度财务报告的原因及说明

公司于2012年3月30日披露的2011年度报告,母公司企业所得税按25%的税率计算。鉴于目前公司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办理完毕相关备案手续,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自2011年1月1日起三年内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因此,董事会同意按15%的所得税税率对于2011年度财务报告相关数据进行相应的调整。

二、所得税率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所得税率由25%调整为15%,企业所得税率降低10%,对公司净利润以及权益类指标产生影响。

1、对公司各期企业所得税费用及净利润等影响如下:

单位:元

会计数据	2011年年度
所得税费用	-7,146,674.24
净利润	7,146,674.24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146,674.24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388,694.26

因所得税调整,公司2011年度所得税费用调整减少7,146,674.24元,净利润相应调整增加7,146,674.24元,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相应调整增加7,146,674.24元,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调整增加6,388,694.26元。

2、对公司资产、负债及股东权益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会计数据	2011年年度
资产	-113,393.29
其中: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393.29
负债	-7,260,067.53
其中:应交税费	-7,260,067.53
股东权益	7,146,674.24
其中:未分配利润	6,432,006.82
盈余公积	714,667.42

因所得税调整,公司2011年度递延所得税资产调整减少113,393.29元,2011年度应交税费调整减少7,260,067.53元,未分配利润调整增加6,432,006.82元,盈余公积调整增加714,667.42元。

三、所得税率调整对主要财务报表数据与财务指标的影响对照

单位:元

主要会计报表数据变化情况	2011年年度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合计	4,058,247,854.21	4,058,134,460.92
其中:递延所得税资产	801,479.17	688,085.88
负债合计	1,840,183,562.09	1,832,923,494.56
其中:应交税费	21,286,704.92	14,026,637.3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998,430,396.35	2,005,577,070.59
其中:未分配利润	990,500,128.93	996,932,135.74
盈余公积	211,877,367.61	212,592,035.03
所得税费用	49,746,893.93	42,600,219.69
净利润	108,436,489.27	115,583,163.51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2,184,059.60	89,330,733.84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9,373,443.14	55,762,137.40

财务指标相应调整如下表所示(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相关财务指标变化情况	2011年年度	
	调整前	调整后
基本每股收益	0.2283	0.2481
稀释每股收益	0.2283	0.24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1371	0.15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	0.1371	0.15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6%	4.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0%	2.82%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5.55	5.57

四、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关于本次调整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因所得税税率变化对2011年度财务报告相关数据进行调整是恰当的,能够提高公司的财务信息质量,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同意进行调整。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因所得税税率变化对2011年度财务报告相关数据进行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意对2011年度财务报告进行调整。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因所得税税率变化对2011年度财务报告的相关数据进行调整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同意进行调整。

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日

证券代码:000619　证券简称:海螺型材　公告编号:2012-23

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4月9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2012年5月7日上午10:00时

2、召开地点:本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

5、出席对象:

①截止2012年5月2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全体股东及其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②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③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公司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2011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公司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关于续聘公司2012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8、关于提名庄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9、关于提名齐生立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0、关于提名汪鹏飞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1、关于提名王纪斌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2、关于提名王杨林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3、关于提名罗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4、关于提名项仕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5、关于提名丁美彩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6、关于提名王俊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7、关于提名张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8、独立董事2011年度述职报告;

19、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0、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20.1、发行规模;

20.2、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20.3、债券期限及品种;

20.4、债券利率;

20.5、募集资金用途;

20.6、担保条款;

20.7、上市场所;

20.8、决议有效期;

20.9、偿债保障措施;

21、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

以上提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2年3月30日和2012年4月10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相关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及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三、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个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员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因故未能办理登记手续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他人办理登记手续,代理人受托办理登记手续的,除提供上述证明文件外,还应提供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代理人受托参加会议的,在办理登记手续时应事先说明并提供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

4、登记时间:2012年5月3—4日上午8:00-12:00,下午14:00-18:00。

5、登记地点: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

四、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港湾路38号

邮政邮编:241006

联系人:郭亚良、张军

联系电话:0553-5840135

传真:0553-5840118

2、会议预定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日

附:授权委托书(此授权委托书自行复印有效)

附: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人对大会议案表决意见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11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	公司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续聘公司2012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8	关于提名庄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9	关于提名齐生立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0	关于提名汪鹏飞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1	关于提名王纪斌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2	关于提名王杨林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3	关于提名罗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4	关于提名项仕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5	关于提名丁美彩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6	关于提名王俊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7	关于提名张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8	独立董事2011年度述职报告			
19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0	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20.1、发行规模			
	20.2、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20.3、债券期限及品种			
	20.4、债券利率			
	20.5、募集资金用途			
	20.6、担保条款			
	20.7、上市场所			
	20.8、决议有效期			
	20.9、偿债保障措施			
21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			

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2011年度财务报告调整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证监发[2001]102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文件要求,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及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对公司因所得税税率变化调整2011年度财务报告事项进行了仔细的核查,并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经审阅相关资料,我们一致认为:本次公司因所得税税率变化对2011年度财务报告相关数据进行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意对2011年度财务报告进行调整。

陈明新、鲁道立、项仕安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证券代码:000513、200513　证券简称:丽珠集团、丽珠B　公告编号:2012-11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召开地点:珠海市拱北桂花北路132号丽珠大厦二楼会议室

3、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

4、现场会议时间:2012年4月13日(星期五)下午14:00起

5、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2年4月1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2011年4月12日下午15:00)至投票结束时间(2011年4月13日下午15:00)间的任意时间。

6、现场会议出席对象:①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②截止2012年4月6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③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出席,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7、召开会议的合法性说明: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事项

1、议案内容:(1)《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3)《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4)《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5)《关于聘任201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6)《关于公司授信融资暨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事宜的议案》;(7)《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8)《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9)《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10)《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

听取公司独立董事2011年工作情况的述职报告。

2、强调事项:审议《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时,需对议案内容进行逐项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需审议议案相关内容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详见《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出席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本地股东可直接到公司董事会秘书处登记,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12年4月7-12日(上午8:30-11:50,下午1:30-5:2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4、符合上述条件的公司法人股东和个人股东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①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②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513。

2.投票简称:丽珠投票。

3.投票时间:2012年4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丽珠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①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8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8.00元代表对议案8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8.01元代表议案8中子议案①,8.02元代表议案8中子议案②,依此类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100元
议案一	《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元
议案二	《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元
议案三	《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元
议案四	《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00元
议案五	《关于聘任201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00元
议案六	《关于公司授信融资暨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事宜的议案》	6.00元
议案七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7.00元
议案八	《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逐项表决)	8.00元
第1项	关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	8.01元
第2项	关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	8.02元
第3项	关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债券品种及债券期限	8.03元
第4项	关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债券利率	8.04元
第5项	关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用途	8.05元
第6项	关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决议的有效期	8.06元
第7项	关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拟上市的交易所	8.07元
议案九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	9.00元
议案十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	10.00元

③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但不包括累计投票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⑤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⑥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2年4月12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2年4月13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3、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

五、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王曙光、杨亮

联系地址:珠海市拱北桂花北路132号丽珠集团董事会秘书处

邮政编码:519020

电 话:0756-8135888

传 真:0756-8891070

2、会议费用:与会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